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城发环境

编号：2023-048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06月07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形式发出。

(二) 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2023年06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三) 会议出席情况：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

(四) 参加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关于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监事潘广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

1. 本次股权收购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能够进一步优化公司固废处理行业布局，拓宽上市公司发展空间，有助于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2. 本次股权收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涉及的标的股权已经具有证券、

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和资产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并出具了相关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假设前提和评估结论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规定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评估结论具有合理性。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允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 鉴于公司和河南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和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4. 本次审议该议案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二）逐项表决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2.01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本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本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3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本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4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05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本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6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07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08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09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10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11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12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上报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13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保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14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15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16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17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18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19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参、控股企业董监事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本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0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21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办法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22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23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24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25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本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6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27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2.28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本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9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本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30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制度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

1. 公司董事会本次对公司相关制度的修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能够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有序快速发展，切实保护各位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国家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公司本次审议该议案的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通过逐项表决，我们同意本议案中各项制度的修订。

（三）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参股子公司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签署总承包合同及施工合同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

1.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招投标管理相关制度，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中标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的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沃克曼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克曼”）（联合体牵头人）、重庆三峰卡万塔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焦作市城投物资供应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与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绿鑫”）签订《焦作市静脉产业园东部园区项目PC总承包合同》；沃克曼单独与焦作绿鑫《焦作市静脉产业园东部园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主厂房室内精装修施工合同》《焦作市静脉产业园东部园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厂区形象提升工程施工承包合同》。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鉴于焦作绿鑫为公司副总经理陈宇担任董事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涉及关联董事、关联监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形。

3. 本次审议该议案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焦作市绿鑫城发有限公司签署总承包合同及施工合同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四）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

1.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论证, 公司各项条件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 具备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2. 本次审议该议案程序合法、合规, 符合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五)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

1. 本次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公司债券, 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 我们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方案的具体发行方案;

2. 本次审议该议案程序合法、合规, 符合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1)。

(六)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

1. 本次授权能够有效协调本次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过程中的具体事宜，授权内容符合本次发行实际情况，同意将本议案所述授权事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本次审议该议案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

经参加表决的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及附件。

特此公告。

